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劉郁筑
電話：03-8227171#304
電子信箱：lay1029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花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4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訓字第109009026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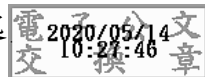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109D0059801120934417200001、109D0059802120934417200001、
109D005980120934417200001print (376550000A_1090090261_ATTACH1.pdf、
376550000A_1090090261_ATTACH2.pdf、376550000A_109009026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（以下簡稱聯卡中心）為提
升資訊安全，訂於109年5月18日於國民旅遊卡檢核系統新
增使用者登入身分驗證機制功能一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本府人事處案陳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109年5月12日總
處培字第1090032605號書函辦理。（附原函及附件）

正本：本府所屬一-二級機關、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鄉
鎮市衛生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本府縣長
室、本府副縣長室、本府秘書長室、本府參議室、本府秘書辦公室、本府消費者
保護官室、本府各處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



109/05/14

